

信息披露 Disclosure

中国证券报

大连友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控股孙公司之全资子公司苏州新友置地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监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连友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1月14日披露了《关于控股孙公司之全资子公司苏州新友置地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03,详见当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现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及信息披露有关规定,公司对上述公告补充披露如下内容:

一、交易的基本情况¹ 本次交易方案如下:

1) 交易对方名称: 苏州新友置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友置地”)不存在为公司提供担保的情况,亦不存在为公司委托理财的情况。

2) 新友置地尚存在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情况,即应付江苏友谊合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友谊合升”),该借款由上海融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融创”)代新友置地向江苏友谊合升代偿。

根据《股权转让协议》,上海融创按照下述方式向江苏友谊合升支付股权转让价款及偿还新友置地给公司及股东的借款:

(1) 在股权转让协议生效后个工作日内,上海融创向江苏友谊合升支付股权转让价款及负债金额人民币元,即人民币元。

(2) 新友置地向股权转让协议生效前一日,上海融创将股权转让价款及负债的50%,即人民币元,即人民币元支付至苏友置地和上海融创公司开设的银行共管账户。在政府部门对企业变更登记件收存或窗口经办人员收件,如有之日起,双方将银行共管账户中的人民币元,即人民币元支付至苏友置地自有账户,完成目标公司资产及资料移交手续后九日内,双方将银行共管账户中的人民币元,即人民币元支付至苏友置地自有账户。

上述公告中其他内容无变化。

特此公告。

大连友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月15日

大连友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控股孙公司之全资子公司苏州新友置地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的公告(更新后)

本公司及其董监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连友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1月14日披露了《关于控股孙公司之全资子公司苏州新友置地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03,详见当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现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及信息披露有关规定,公司对上述公告补充披露如下内容:

一、交易的基本情况¹ 本次交易方案如下:

1) 根据公司发展及公司房地产业务存量结构调整的需要,大连友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将所持孙公司江苏友谊合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友谊合升”)持有的95%股权转让给上海融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融创”),转让价格为人民币元,即人民币元,同时,双方确认,苏友新置地应付股东借款人民币元,即人民币元,由上海融创代偿。股权转让完成后,上海融创将持有新友置地%股权。

2、本次股权转让事项经公司于2016年1月13日召开的第十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本次股权转让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董事会议案通过认真阅读了协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苏州新友置地有限公司股权转让评估报告》(苏信评报字[2016]第003号),并经公司董事会同意,该报告已报协会备案,并经公司董监会讨论,一致同意,苏友新置地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同意此次议案。

二、交易的基本情况¹ 本次交易方案如下:

1) 公司拟将所持孙公司江苏友谊合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友谊合升”)持有的95%股权转让给上海融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融创”),转让价格为人民币元,即人民币元,同时,双方确认,苏友新置地应付股东借款人民币元,即人民币元,由上海融创代偿。股权转让完成后,上海融创将持有新友置地%股权。

2、本次股权转让事项经公司于2016年1月13日召开的第十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本次股权转让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董事会议案通过认真阅读了协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苏州新友置地有限公司股权转让评估报告》(苏信评报字[2016]第003号),并经公司董事会同意,该报告已报协会备案,并经公司董监会讨论,一致同意,苏友新置地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同意此次议案。

三、交易的基本情况¹ 本次交易方案如下:

1) 公司名称: 苏州新友置地有限公司;

2) 住所: 江苏省苏州市吴中区1号;

3)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人民币;

4) 法定代表人: 杜善海;

5)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6) 经营范围: 房地产开发经营, 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销售: 建筑材料、装饰材料、自用房屋租赁;

7) 成立日期: 2014年12月18日;

8) 股东结构及持股情况: 江苏友谊合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有新友置地%股权; 上海融创对中国控股有限公司为其最终控股股东。

9) 上海融创与公司及公司前十名股东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系以及其可能或已成为上市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10、截至2015年12月31日,上海融创总资产为人民币元,即人民币元,净资产为人民币元,即人民币元,2015年营业总收入为人民币元,即人民币元,净利润为人民币元,即人民币元。

三、交易的基本情况¹ 本次交易方案如下:

1) 公司名称: 苏州新友置地有限公司;

2) 住所: 江苏省苏州市吴中区1号;

3)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人民币;

4) 法定代表人: 杜善海;

5)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6) 经营范围: 房地产开发经营, 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销售: 建筑材料、装饰材料、自用房屋租赁;

7) 成立日期: 2014年12月17日;

8) 股东结构及持股情况: 江苏友谊合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有新友置地%股权; 上海融创对中国控股有限公司为其最终控股股东。

9) 上海融创与公司及公司前十名股东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系以及其可能或已成为上市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10、截至2015年12月31日,上海融创总资产为人民币元,即人民币元,净资产为人民币元,即人民币元。

三、交易的基本情况¹ 本次交易方案如下:

1) 公司名称: 苏州新友置地有限公司;

2) 住所: 江苏省苏州市吴中区1号;

3)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人民币;

4) 法定代表人: 杜善海;

5)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6) 经营范围: 房地产开发经营, 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销售: 建筑材料、装饰材料、自用房屋租赁;

7) 成立日期: 2014年12月17日;

8) 股东结构及持股情况: 江苏友谊合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有新友置地%股权; 上海融创对中国控股有限公司为其最终控股股东。

9) 上海融创与公司及公司前十名股东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系以及其可能或已成为上市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10、截至2015年12月31日,上海融创总资产为人民币元,即人民币元,净资产为人民币元,即人民币元。

三、交易的基本情况¹ 本次交易方案如下:

1) 公司名称: 苏州新友置地有限公司;

2) 住所: 江苏省苏州市吴中区1号;

3)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人民币;

4) 法定代表人: 杜善海;

5)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6) 经营范围: 房地产开发经营, 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销售: 建筑材料、装饰材料、自用房屋租赁;

7) 成立日期: 2014年12月17日;

8) 股东结构及持股情况: 江苏友谊合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有新友置地%股权; 上海融创对中国控股有限公司为其最终控股股东。

9) 上海融创与公司及公司前十名股东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系以及其可能或已成为上市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10、截至2015年12月31日,上海融创总资产为人民币元,即人民币元,净资产为人民币元,即人民币元。

三、交易的基本情况¹ 本次交易方案如下:

1) 公司名称: 苏州新友置地有限公司;

2) 住所: 江苏省苏州市吴中区1号;

3)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人民币;

4) 法定代表人: 杜善海;

5)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6) 经营范围: 房地产开发经营, 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销售: 建筑材料、装饰材料、自用房屋租赁;

7) 成立日期: 2014年12月17日;

8) 股东结构及持股情况: 江苏友谊合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有新友置地%股权; 上海融创对中国控股有限公司为其最终控股股东。

9) 上海融创与公司及公司前十名股东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系以及其可能或已成为上市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10、截至2015年12月31日,上海融创总资产为人民币元,即人民币元,净资产为人民币元,即人民币元。

三、交易的基本情况¹ 本次交易方案如下:

1) 公司名称: 苏州新友置地有限公司;

2) 住所: 江苏省苏州市吴中区1号;

3)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人民币;

4) 法定代表人: 杜善海;

5)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6) 经营范围: 房地产开发经营, 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销售: 建筑材料、装饰材料、自用房屋租赁;

7) 成立日期: 2014年12月17日;

8) 股东结构及持股情况: 江苏友谊合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有新友置地%股权; 上海融创对中国控股有限公司为其最终控股股东。

9) 上海融创与公司及公司前十名股东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系以及其可能或已成为上市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10、截至2015年12月31日,上海融创总资产为人民币元,即人民币元,净资产为人民币元,即人民币元。

三、交易的基本情况¹ 本次交易方案如下:

1) 公司名称: 苏州新友置地有限公司;

2) 住所: 江苏省苏州市吴中区1号;

3)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人民币;

4) 法定代表人: 杜善海;

5)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6) 经营范围: 房地产开发经营, 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销售: 建筑材料、装饰材料、自用房屋租赁;

7) 成立日期: 2014年12月17日;

8) 股东结构及持股情况: 江苏友谊合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有新友置地%股权; 上海融创对中国控股有限公司为其最终控股股东。

9) 上海融创与公司及公司前十名股东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系以及其可能或已成为上市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10、截至2015年12月31日,上海融创总资产为人民币元,即人民币元,净资产为人民币元,即人民币元。

三、交易的基本情况¹ 本次交易方案如下:

1) 公司名称: 苏州新友置地有限公司;

2) 住所: 江苏省苏州市吴中区1号;

3)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人民币;

4) 法定代表人: 杜善海;

5)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6) 经营范围: 房地产开发经营, 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销售: 建筑材料、装饰材料、自用房屋租赁;

7) 成立日期: 2014年12月17日;

8) 股东结构及持股情况: 江苏友谊合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有新友置地%股权; 上海融创对中国控股有限公司为其最终控股股东。

9) 上海融创与公司及公司前十名股东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系以及其可能或已成为上市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10、截至2015年12月31日,上海融创总资产为人民币元,即人民币元,净资产为人民币元,即人民币元。

三、交易的基本情况¹ 本次交易方案如下:

1) 公司名称: 苏州新友置地有限公司;

2) 住所: 江苏省苏州市吴中区1号;

3)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人民币;

4) 法定代表人: 杜善海;

5)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6) 经营范围: 房地产开发经营, 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销售: 建筑材料、装饰材料、自用房屋租赁;

7) 成立日期: 2014年12月17日;

8) 股东结构及持股情况: 江苏友谊合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有新友置地%股权; 上海融创对中国控股有限公司为其最终控股股东。

9) 上海融创与公司及公司前十名股东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系以及其可能或已成为上市公司对其